

##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与遂宁市安居区人民政府签署《投资协议书》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齐锂业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正在进行《投资协议书》相关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工作，项目建设前还需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。因此，该项目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3、本投资项目风险提示详见“五、存在的风险”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# 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2017年12月4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〈投资协议书〉的议案》；同日，公司与遂宁市安居区人民政府签署《投资协议书》，双方就公司在遂宁市安居区化工产业园区“新建年产2万吨碳

酸锂工厂”项目达成合作共识，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5亿元人民币。

2、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 二、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

协议对方：遂宁市安居区人民政府

住址：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居大道柔刚写字楼

遂宁市安居区是国务院于2003年12月18日批准撤销遂宁市市中区设立的县级行政区，位于四川盆地中部，遂宁市西南。到2016年，全区完成地方生产总值130.42亿元，实现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5.49亿元，年末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,105元。

公司与遂宁市安居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## 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 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天齐锂业遂宁市安居区年产2万吨碳酸锂工厂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、“本项目”）

2、建设地点：遂宁市安居区化工产业园区。

3、投资规模：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5亿元人民币。

### （二）项目用地及管理

项目用地服从项目所在地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建设用地规划要求。

### （三）用地性质及年限

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，土地使用年限为50年。

#### （四）供地方式及土地价格

供地方式：公开挂牌出让；

土地价格：以竞买土地成交价为准。

#### （五）违约责任

除战争、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外，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或逾期履行协议约定事项且经催告后仍未履行，另一方有权解除协议，并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项目实际总投资金额1%的违约金。

### 四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协议约定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方向，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布局契合，是公司不断做强中游战略的具体体现，有利于提升公司中游锂盐产品的规模效应，进一步平衡公司碳酸锂和氢氧化锂两种产品的产能规模，持续为市场提供高品质的碳酸锂产品，满足市场需求的同时巩固和提高公司市场份额，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是公司力争2020年实现10万吨锂化工产品装备产能目标的重要一环，对公司业务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。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### 五、存在的风险

1、本次签署的协议涉及金额为预估数，具体金额存在与协议执行金额不完全一致的风险。

2、公司正在按照协议约定进行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，待相关文件齐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批，能否取得董事会审批同意尚具有不确定

性。

3、协议约定项目的建设所需的安全、环保、质检、消防、规划、施工等审批手续尚需申请和报批，项目启动建设的时间尚具有不确定性。

## 六、授权

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为本项目的获授权人士，代表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授权起草、修改、签署与本协议及其他与本协议相关的法律文件，具体处理与本项目相关的事务。以上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投资协议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